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OY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8)

澄清公告

茲提述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7日及2017年3月21日之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日期為2015年10月31日之通函(「該通函」)，其中內容有關茂業商廈、德茂及合正茂同意向茂業商業股份有限公司(「茂業商業」)(前稱為「成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出售目標實體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注意到一個無意的印刷錯誤出現在(i)日期為2015年7月7日之公告第6頁“盈利保證及代價調整機制”一節；(ii)該通函第18頁“框架協議(經正式協定修訂)下的盈利保證”一節；以及(iii)日期為2017年3月21日之公告第1頁。本公司謹此澄清茂業商業有權以“總代價為人民幣1元”回購有關補償股份而不是“每股人民幣1元的成本”。

除上述披露外，該等公告及該通函中的內容保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茂如先生

香港，2017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茂如先生、鍾鵬翼先生、劉波先生及王斌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鄒燦林先生、浦炳榮先生及梁漢全先生。